关于做好二级党组织组织员选聘工作的通知

各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、党工委：

为进一步加强我校基层党务工作队伍建设，不断提升基层党组织组织力，扎实做好新时代基层党建工作，根据《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》《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》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党建工作标准》《江苏高校党建工作重点任务》等文件精神，结合学校实际，现就做好二级党组织组织员选聘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选聘方式

组织员选聘工作由二级党组织推荐并报学校党委审定后聘任。二级党组织可从符合聘任条件的正式党员中确定组织员推荐人选，学校党委组织部进行审定后由二级党组织聘任并报党委组织部备案。根据基层党建工作需要，各二级党组织可配备组织员1-2名。

二、选聘条件

1.中共正式党员，一般应具有两年以上工作经验、三年以上党龄，热爱党务工作，政治立场坚定，具备较高的政治素质和良好的党性修养，有大局观和责任感，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在政治上同党中央保持一致。

2.熟悉党的组织工作特别是发展党员和党员教育管理工作。具有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，坚持原则，严于律己，有较强的服务意识，能密切联系群众。

3.具有较强的调查研究、组织协调、综合分析和语言表达能力。

三、主要职责

1.认真做好发展党员工作。认真贯彻执行发展党员工作的指导思想和方针政策，指导相关党组织加强对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教育，对发展对象进行严格审查，把好“入口”关，检查发展新党员的质量情况。

2.协助抓好党员教育管理工作。协同有关部门，调查研究党员教育管理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、新问题。经常调查了解党员队伍的思想状况和存在的问题，向管理部门反映自己的意见和建议。

3.协助做好党建日常管理工作。负责二级党组织党员党组织关系转接、党建信息平台更新维护、党内相关报表统计工作，确保党员和党组织信息及时更新。做好二级党组织相关会议的记录和党组织档案材料的保管、整理和归档工作。协助落实党费收缴、使用和管理等具体工作。

四、组织管理

各二级党组织要切实关心、帮助和指导组织员开展工作，合理分配工作任务，确保发挥作用。党委组织部负责对组织员进行具体业务指导和工作培训，定期召开工作研讨会，了解工作进度，沟通情况，交流经验，研究问题，部署工作，不断提升组织员的政治素养、理论水平和业务能力。

五、相关要求

各二级党组织要严格按照聘任条件，注意从既有较高政治理论水平、又具备一定党建工作实践经验的同志中进行遴选，好中选优，确保人选质量。

各二级党组织4月16日前将《组织员推荐人选登记表》报送行政楼4204室（电子稿发送邮箱：zzb@usts.edu.cn），联系人：张开发，联系电话：69379049。

附件：组织员推荐人选登记表

 党委组织部

 2021年4月8日

**组织员推荐人选登记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徐明其 | 性 别 | 男 | 民族 | 汉 |
| 出生年月 | 1969.12 |  学历/学位 | 大学/管理 | 入党时间 | 1995.12 |
| 参加工作时间 | 1993.08 | 单 位/职务职称 | 体育部/党政办主任（工程师） |
| 工作简历（包含党务工作经历） | 1993.08-2001.08 苏州铁道师范学院设备科2001.09-2019.03 苏州科技大学设备处2019.03-至今 体育部党政办公室（兼任体育部党总支党建指导员） |
| 基层党委推荐意见 | 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
| 校党委审批意见 | 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

注：1、本表一式两份，一份二级党组织留存，一份上交党委组织部。

 2、蓝黑墨水填写或电脑打印。